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21-21
转债代码:128065 转债简称:雅化转债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雅化转债”赎回的第十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雅化转债”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1日
 - “雅化转债”赎回日:2021年3月2日
 - “雅化转债”赎回价格:100.5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6%,且当期利息含税)。
 - 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5日
 - 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1年3月9日
 - “雅化转债”停止交易日:2021年3月2日
 - “雅化转债”停止转股日:2021年3月2日
 - 截至2021年3月1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雅化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雅化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9、“雅化转债”持有人持有的“雅化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0、公司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为8.95元/股调整为9.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9日起生效。

11、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1年3月1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雅化转债”,将按照100.53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调整,可能面临较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6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公开发行了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亿元,期限6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248号”文同意,公司8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5月1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雅化转债”,债券代码“128065”。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7月8日起由初始转股价格8.98元/股调整为8.96元/股。

根据相关法规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0月22日起可转换为普通股,转股期为2019年10月22日至2025年4月16日。

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相关规定,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6日起由8.96元/股调整为8.95元/股。

公司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雅化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95元/股调整为9.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9日起生效。

二、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公司A股股票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22日连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95元/股)的130%(11.635元/股),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雅化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雅化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雅化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赎回条款

《募集说明书》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增加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于近日收到宿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新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增加了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互联网医院作为该院第二名称,具体内容如下:

机构名称: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宿迁市人民医院)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互联网医院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黄河路138号;宿迁市平安大道1号府苑小区物业公司办公楼
诊疗科目: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神经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血液内科专业/肾病学专业/内分泌专业/老年病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神经外科专业/骨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胸外科专业/心脏大血管外科专业/烧伤科专业/整形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学科/产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儿科/新生儿专业/小儿传染病学专业/小儿消化病学专业/小儿呼吸专业/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皮肤科/皮肤病专业/性传播疾病专业/医疗美容科/美容牙科/传染科/传染科/肿瘤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麻醉科/疼痛科/重症医学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核医学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介入放射学专业/放射治疗专业/中医科*****

法定代表人:梁玉堂
主要负责人:鲁德生
登记号:52290508532130013A1001
有效期限:自2018年8月13日至2033年8月12日
此次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增加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标志其已具备开展互联网诊疗工作的能力与条件。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将通过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依托实体医疗机构,利用互联网技术,为患者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服务,长远来看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营业收入,但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无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1-011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增加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金陵药业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于近日收到安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新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增加了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金陵药业互联网医院作为该院第二名称,具体内容如下:

机构名称: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金陵药业互联网医院
地址:安庆市高石化一路11号
诊疗科目: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呼吸内科专业/消化内科专业/神经内科专业/心血管内科专业/肾病学专业/内分泌专业/免疫学专业/老年病专业/外科/普通外科专业/神经外科专业/骨科专业/泌尿外科专业/烧伤科专业/整形外科专业/妇产科/妇科学科/产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儿科/新生儿专业/小儿传染病学专业/小儿消化病学专业/小儿呼吸专业/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口腔颌面医学影像专业/皮肤科/皮肤病专业/性传播疾病专业/医疗美容科/美容牙科/传染科/传染科/肿瘤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麻醉科/疼痛科/重症医学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业/磁共振成像诊断专业/核医学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脑电及脑血流图诊断专业/神经肌肉电图专业/介入放射学专业/放射治疗专业/中医科*****

法定代表人:陈胜
主要负责人:宁宇华
登记号:76809606634080316A1001
有效期限:自2014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8日
此次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增加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金陵药业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标志其已具备开展互联网诊疗工作的能力与条件。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将通过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依托实体医疗机构,利用互联网技术,为患者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安全的医疗服务,长远来看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营业收入,但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无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7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87,253,673.23	2,284,328,590.57	8.88%
营业利润	15,823,315.29	83,775,011.28	-81.11%
利润总额	14,216,802.50	82,745,978.85	-8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19,411.18	49,624,706.35	-6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74	0.0453	-6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3.88%	-2.41%
总资产	4,511,650,072.15	5,469,969,060.58	-1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34,123,829.44	1,312,599,304.09	1.64%
股本	1,144,709,132.00	1,095,386,132.00	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655	1.1983	-2.74%

注: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因四舍五入,小数点存在差异)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受疫情影响的情况下,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市场拓展、新业务及重点客户的开发,同时加速非主业资产剥离,盘活沉淀资产,减少有息负债降低资产负债率,继续深挖控显及卫星通讯领域。继续加大海洋渔业卫星项目投入,已经开始产生经济效益,公司营业收入略有增长;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体系,严格管控各项成本,提升费用开支效率,减少费用增加利润,同时随着公司所持新媒股份股票逐步减持,增加了公司投资收益,对公

司利润贡献较大。

2020年,公司总资产451,165.01万元,较期初减少17.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33,412.38万元,较期初增长1.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1655元,较期初减少2.74%。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8,725.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88%;营业利润1,582.33万元;利润总额1,421.68万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81.94万元。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20年1-12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9年1-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00万元至1,200万元。后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修正公告》,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1,500万元至2,250万元,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对2020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业绩偏离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根据本次业绩快报,定期报告公告后公司股票不存在被实施或撤销特别处理、暂停上市、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对比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1-02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伟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10日以专+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2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表决董事共9人,实际参会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钟国跃、胡区、刘胜强、王翌以通讯方式先行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姜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现场及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的议案》。

公司自愿向中国残疾人协会捐赠2亿元物资及货币,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分阶段完成捐赠事项。

《关于签订“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1-021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弘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中国残疾人协会(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公司自愿向中国残疾人协会捐赠2亿元物资及货币,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分阶段完成捐赠事项。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合同的签署不需要通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

公司与中国残疾人协会、受赠对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合同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877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公告编号:2021-013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51,724,703.77	476,613,790.84	15.76%
营业利润	76,694,427.90	81,350,738.45	-5.83%
利润总额	75,587,623.98	82,768,069.19	-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20,315.77	70,107,852.79	-1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619,246.66	53,983,831.05	1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9	0.21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10.51%	-2.26%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30,921,006.23	1,326,722,834.86	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85,232,930.93	744,332,379.35	5.49%
股本	332,521,887.00	332,492,800.00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36	2.24	5.3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不利因素影响,实现营业总收入55,172.47万元,同比增长15.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61.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29%。

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43,092.10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7.85%;所有者权益78,523.29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5.49%。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投资项目均顺利开展,IPO募投项目正式投入生产,可转债募投项目进入验收试产阶段,随着产能的不断释放,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根据业绩快报披露的相关规定,未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过披露。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对比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09,987.79	4,274,436.82	-17.88%
营业利润	271,212.65	187,854.77	44.37%
利润总额	273,705.51	187,970.03	4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981.44	149,173.14	5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960.68	131,145.49	5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2.66	1.80	4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6%	35.83%	提升3.7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63,925.08	1,795,784.38	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673,938.48	494,558.77	36.27
股本	85,550.00	85,55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7.88	5.78	36.33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法定披露的上一年年末数。

2.本报告期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主动控制贸易业务规模,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3,509,987.7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88%,但公司主营产品铅蓄电池、锂离子电池均实现了较好的销量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7,981.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0
转债代码:128053 转债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签字会计师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申请,于2020年9月27日通过审核,并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0]2617号)。本次变更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会计师为方建新和苏青,拟变更签字会计师为方建新和康建平。

变更事由:由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签字会计师苏青因内部业务部门调整及个人工作安排原因,不再负责发行人审计工作,故不再担任发行人签字会计师。

乙方:中国残疾人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100000717832111F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86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军
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营业范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推动残疾人辅助器具的开发与应用;咨询;培训;交流;国际合作。

中国残疾人协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1.甲乙双方共同开展贵州百灵“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项目。

2.项目捐赠总规模为2亿元(物资及货币),其中5%为项目行政办公经费(不包括各类活动费用),其余部分为指定人群(残疾人、残疾人家属、残疾人工作者等)在医疗机构购买、使用糖宁通络产品所产生费用按比例进行的补贴(具体详见执行工作方案及相关文件)。

3.甲方首期捐赠1900万元价值的糖宁通络产品(免费赠予在医疗机构治疗糖尿病及并发症的指定人群,在医疗机构具体实施)和100万元经费为项目行政办公费用(不包括各类活动费用)。

4.甲方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分阶段完成物资捐赠。

5.关于物资捐赠及实施需经甲乙双方另行签订本协议执行工作方案。执行工作方案未能达成一致,本协议终止。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全程参与乙方开展的与所赠项目有关的社会公益活动,并可以对每期社会公益活动进行实地考察与评估。

3.甲方有权向乙方查询捐赠资金或捐赠物资的使用管理情况,并可就相关工作的改进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

4.甲方应在其承诺的数额及期限内向乙方移交相关项目行政办公经费和捐赠物资。

5.如乙方未按照贵州百灵“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项目另行签订本协议执行工作方案开展工作,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的执行。

6.甲方如无法如期加款依据约移交捐赠资金或捐赠物品(因不可抗力之原因导致无法履行其移交义务除外),双方协商解决。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捐赠后的五日内向甲方颁发捐赠证书。

2.乙方有明确定资助项目所需费用的5%为项目行政办公经费,此经费为项目开展专项费用。

3.乙方对于甲方就捐赠资金或捐赠物资的使用和管理等方面所提查询,应当给予积极配合,并及时给予客观全面的说明。

4.乙方于每期公益活动结束后的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交该公益捐赠项目的专项报告。

5.乙方负责协调各省具备条件的相关医院开展此项工作。

6.甲方捐赠资金或捐赠物品的接收处理如需有权机关批准方可办理的,乙方应协助甲方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捐赠资金或捐赠物品的批准事宜,乙方所承担的协助办理义务以不违反国家强制性法律的禁止性规定为限。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签订本协议的目的是为弘扬人道主义精神,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防止糖尿病残疾人以及家属因病致贫、因病返贫,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回报社会的表现,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影响力及提升公司形象。

本次捐赠资金为公司物资及自有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分批逐次支付捐赠物资及款项,本次捐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造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防残助困”公益中国行资助协议》。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6日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克服新冠疫情的不利因素影响,实现营业总收入55,172.47万元,同比增长15.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61.9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29%。

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43,092.10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7.85%;所有者权益78,523.29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5.49%。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投资项目均顺利开展,IPO募投项目正式投入生产,可转债募投项目进入验收试产阶段,随着产能的不断释放,将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根据业绩快报披露的相关规定,未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过披露。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对比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

52.8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1,960.6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00%。

3.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强化品牌建设,持续革新创新